2021 年南昌市市级"三公"经费预算编制情况说明

2021年南昌市市级部门"三公"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5439.66 万元,比上年减少 189.68 万元,下降 3.37%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 1215.44 万元,比上年减少 88.72 万元,下降 6.8%。公务接待费 1450.60 万元,比上年减少 86.17 万元,下降 5.61%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773.62 万元,比上年减少 14.79 万元,下降 0.53%,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0.02 万元,比上年减少 88.39 万元,下降 3.17%。公务用车购置 73.60 万元,比上年增加 73.60 万元。

2021 年南昌市市级"三公"经费预算统计汇总表		
		单位:万元
项目	2021 年预算数	
合计		5439.66
1、因公出国(境)费用		1215.44
2、公务接待费		1450.60
3、公务用车费		2773.62
其中: (1)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2700.02
(2) 公务用车购置费		73.60

注: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, "三公"经费包括因公出国(境)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(1)因公出国(境)费用,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(2)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,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,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,包括实物保障用车、机要通信应急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(3)公务接待费,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(4)2020及 2021年南昌市市级"三公"经费预算均不含上年结余。